

证券代码：831081

证券简称：西驰电气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西安西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4年6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对股权激励对象实施定向回购股份及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年第一季度报表》、《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年6月14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4-036）、《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2024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公告编号：2024-039）、《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关于公司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2024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2024年股权激励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2024年6月14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至2024年6月23日对核心员工及激励对象的姓名

和职务通过公司公示栏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公司全体员工未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提出异议。

2024年6月24日，公示期届满后，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和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46）。

2024年6月25日，公司主办券商天风证券就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核查意见，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西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的合法合规性意见》（公告编号：2024-048）。

2024年7月2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对股权激励对象实施定向回购股份及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二、 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主观能动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的长期有效结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实施本激励计划。

本激励计划草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激励计划主要内容：

- 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形式为限制性股票。
- 本激励计划标的股票来源方式公司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3、本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为及核心员工，共计 1 人，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

4、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1.75 元/股。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和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

5、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2,119,721 股（最终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05,986,040 股的 2.00%。本计划不设置预留权益。

6、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10 年。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三、 限制性股票拟授予情况

（一） 拟授予限制性股票基本情况

- 授予日：2024 年 7 月 2 日
- 授予价格：1.75 元/股
- 授予对象类型：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员工 其他
- 拟授予人数：1 人
- 拟授予数量：2,119,721 股
- 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发行股票 回购本公司股票 股东自愿赠与
其他

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在 60 日内授予权益，并完成登记、公告等相关程序。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披露后不存在已实施完毕的权益分派等事项，无需对授予价格、拟授予数量作出调整。

(二) 拟授予明细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授予数量 (股)	占授予总量的 比例 (%)	占授予前总股 本的比例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0	0%	0%
二、核心员工					
1	刘家颂	核心员工	2,119,721	100.00%	2.00%
核心员工小计			2,119,721	100.00%	2.00%
合计			2,119,721	100.00%	2.00%

上述名单中，无单独或合计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 拟授予情况与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的差异情况说明。

本次拟授予限制性股票与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四、解除限售要求

(一) 解除限售安排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为 10 年，限售期自首次授予权益日起算，具体限售期限及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
第一次解除限售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00%
第二次解除限售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	50.00%

		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	--------------------------------------	--

（二）解除限售条件

1、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股权激励不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个人业绩指标。

序号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指标
1	激励对象在等待期内及行权时须持续在岗
2	激励对象不存在违反公司管理制度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或给公司造成严重消极影响，受到公司处分的情形
3	激励对象无自行辞职，或因个人原因被公司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
4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为“合格”及以上

若激励对象未达到前述个人考核指标，则其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满足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若存在异动情况的，按照股权激励计划“第十二章 公司与激励对象发生异动事股权激励计划的执行”处理。

五、 缴款安排

（一）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2024 年 7 月 3 日

缴款截止日：2024 年 8 月 2 日

（二）缴款账户

账户名称：西安西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西安紫薇田园都市支行

账号：3700021909000085941

其他要求：乙方务必使用本人银行账户进行转账操作，并注明转账用途为“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戴革奇

电话：029-89020808

传真：029-89020299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天谷七路 996 号西安国家数字出版基地 B 座 15 楼

六、 本次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确定为 2.50 元/股（详见“第七章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确定方法”），若公司授予 2,119,721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75 元/股，根据上述测算方法，在预测算日，应确认的总费用预计为 158.98 万元。前述总费用由公司在股权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内相应的年度分摊，同时增加资本公积。公司初步测算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如下：

需要摊销的总费用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58.98 万元	39.745 万元	79.49 万元	39.745 万元

本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营业成本、管理费用或销售费用中列支。经初步估计，本激励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考虑到激励计划对公司技术研发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激励计划带来的技术成果和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注：1、上述股权支付费用摊销预测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价格、授予日、实际授予日评估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股权支付费用摊销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七、 备查文件目录

- 1、《西安西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西安西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西安西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西安西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 日